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实施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。2024年2月7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，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。

鉴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的锁定期将于2025年2月6日届满，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及锁定期

1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

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2024年2月7日通过二级市场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，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,546,100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.32%，成交金额约为2,208.94万元（不含交易税费），成交均价约为6.23元/股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出现用于抵押、质押、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。

2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

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，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私募基金之日起计算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，锁定期自2024年2月7日起至2025年2月6日止。

二、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

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,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,并按照《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规定进行权益分配,兑现持有人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而享有的权益。

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,各方均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、市场操纵等证券欺诈行为。

三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、变更和终止

1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,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信托计划、资产管理计划或私募基金名下之日起计算。

2、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内,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得提前终止;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,在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后,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3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,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。

4、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,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5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时,由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,在届满或终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,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,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2月5日